

航天长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对该议案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

2、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定价采用公允定价原则，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侵害上市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航天长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之签章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宗文龙

岳 成

方滨兴

马效泉

袁晓光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年11月22日